

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

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1 年 广西“好种好品”擂台赛（作物类） 实施方案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农业农村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展示和宣传我区现代种业发展成果，推进品种培优、品质提升和质量兴种、品牌强种，打造和培育农业品种品牌、产品品牌、企业品牌和区域品牌，落实 2021 年广西现代种业发展工作要点，我厅制定了《2021 年广西“好种好品”擂台赛（作物类）实施方案》，现印发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办公室

2021年5月18日
办公室

2021年广西“好种好品”擂台赛（作物类） 实施方案

展示和宣传我区现代种业发展成果，有利于推进我区品种培优、品质提升和质量兴种、品牌强种，打造和培育农业品种品牌、产品品牌、企业品牌和区域品牌，促进特色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，保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。为举办好2021年广西“好种好品”擂台赛活动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参赛种类及要求

（一）作物种类。

柑橙、南瓜、黑皮冬瓜、番茄、芒果、高产优质稻、红薯等。

（二）参赛品种产品要求。

参赛的品种产品须为广西境内种植收获而得，同时符合品种产品参赛相关要求（各类农作物品种产品具体要求另行制定）。参赛品种产品样品由参赛单位或个人（生产者）自行选送，并如实标注参赛单位或个人（生产者）、产地、品种名称、品牌、采收时间等信息，对样品的真实性负责。

二、参赛对象

在广西范围内的农作物种植企业、专业合作社、种植大户、家庭农场和个人。

三、比赛时间和比赛地点

（一）比赛时间。

柑橙，1月；南瓜，5月；黑皮冬瓜，5月；芒果，7月；番茄，11月；高产优质稻，11月；红薯，12月。具体时间根据各类农作物实际成熟情况确定。

（二）比赛地点。

原则上在不同农作物主要生产区域设立擂台分别进行。

四、奖项设置和比赛内容

（一）奖项设置。

按照比赛内容和农作物特点，擂台赛设置重量奖和质量奖两类奖项，并以擂台赛组委会名义向获奖的参赛单位或个人（生产者）颁发牌匾和证书。

1.重量奖为每类农作物设置若干名重量王。参赛农作物为黑皮冬瓜、高产优质稻，奖项为：“冬瓜王”“高产优质稻”冠军、亚军。

2.质量奖为每年每类农作物设“金奖”若干名（具体奖项数量根据参赛样品数量和质量等因素确定）。

参赛农作物为柑橙、南瓜、番茄、芒果、红薯等。

（二）比赛内容。

1.重量型比赛：组织专家评委在擂台赛现场统一对参赛品种产品样品称重验证，单位数量胜者（最重者）胜出。

2.质量型比赛：根据各类农作物品种产品特点，组织专家评委集中对参赛品种产品样品的内在外观、品质、口感、使用情况等进行品鉴评判（各类农作物品种产品具体评分标准和评判形式另行制定），综合评判胜者（最优者）胜出。

五、组织形式

活动由自治区农业农村厅组织，自治区种子管理站、广西科普传播中心、有关行业协会等单位具体承办，并积极争取有关企业参与协办。

六、宣传工作

加大广西“好种好品”擂台赛活动特别是对获奖品种产品的宣传力度，组织相关媒体深入主要种植区域、原产地和获奖企业、合作社、种植大户、家庭农场等调查采访，组织召开品种推介会，通过各种形式做好宣传，深度挖掘广西“好种好品”的特点亮点，加大品种品牌、产品品牌、企业品牌和区域品牌的宣传广度和深度，着力打造提升广西“好种好品”擂台赛的美誉度和知名度。

联系人：鞠忠良，联系电话：0771-2182692，13978114101。

